

乙121.7  
乙73  
1/43:

中國文化建設討論集

# 民國叢書

第一編

· 43 ·

文化·教育·體育類

馬芳若編

立摩書店

中

編

西化問題的討論

## 中編前言

馬芳若

這裏的文章，本來也是爲批評「二十宣言」而發的；不過文意側重「西化」就是除了對宣言批評外，還提出自己對於建設中國文化意見，認爲接受西洋文化便是中國文化的出路。這個主張是和「二十宣言」相左的；於是署名於「二十宣言」的幾位教授，及其他與「二十宣言」表同情的幾位先生，便爲文商討。在本編裏，編者認爲是全書最精彩的一段不過有兩點要說明的：第一，這雖是「全盤西化」論者和「本位文化」論者兩派的論戰，編者認爲還未到短兵相接的地步；祇是各派在說明自己的主張罷了。同時這樣分成兩派也是很唐突的，因爲主張西化和主張中國本位的同派裏，也有矛盾衝突的地方或者可以說程度的高低。第二，這雖是一場混戰，但是仍舊有小組可尋的。我現在大槩地把他們分成三組：吳景超先生和陳序經先生等一組，胡適先生和何炳松先生、陶希聖先生等一組，張季同先生和沈昌暉先生等一組。其餘的也可併到上面三組的，任何一組也可讓他獨立起來自成一派。

陳序經先生的「從西化問題的討論裏求得一個共同信仰」一文，我把他放在後面，初看起來，似乎是西化討論的總結束。其實不然，他裏面所說的並沒有將所有討論西化的文章作一結束，也沒有想把所有討論西化的文章作一結束之意，不過將自己和吳景超、張佛泉、胡

適之，沈昌暉諸先生的文章作一結束罷了。雖然如此，但是照編者看來，他已經把討論西化問題的文章之精彩之部包含進了。

「我們的總答覆」一文，是十教授於「一十宣言」發表後四個月（即民國廿四年五月十日）發表的。因為有人誤會「一十宣言」的主張，以為要「建設本位的文化」就等於「保守固有的文化」，也有以為「不守舊」「不盲從」的文化建設，是和從前張之洞的「中學爲體，西學爲用」的論調，如出一轍。因此他們再來說明一下，所以「我們的總答覆」一文，就是「一十宣言」的再說明；爲對「一十宣言」發生誤解懷疑者而補充的解釋。編在「總答覆」以後的幾篇文章，是針對着「總答覆」而發的，也可說是「總答覆」的批評，或說「總答覆」的答覆。因為裏面所說的，還是關於西化問題的討論，所以放在本編裏了。至於本編排列先後，很經過一番考慮，希望讀者能從頭至尾讀下去，如非必要不必選讀。

## 西化問題的討論

### 建設問題與東西文化

吳景超

前年胡適先生從美國講學歸來，在獨立評論第一次發表的文章，便是「建國問題引論」（獨立第七七號）他在結尾的時候說：

「所以我們提議：大家應該用全副心思才力來想想我們當前的根本問題，就是怎樣建立起一個可以生存于世間的國家的問題。這問題不全是師法外國的問題，因為我們一面參考外國制度的方法，一西也許可以從我們自己的幾千年歷史裏得着一點有用的教訓。」

在建設的過程中，胡先生對於東西文化的保存與採用，採取一種折衷的態度，于此可見。最近看到十教授的「中國本位的文化建設宣言」，他們對於東西文化的态度與胡先生的一樣。他們說：

「徒然贊美古代的中國制度思想，是無用的；徒然詛咒古代的中國制度思想，也一樣無用，必需把過去的一切，加以檢討，存其所當存，去其所當去；其可贊美的良好制度偉大思想，當竭力為之發揚光大，以貢獻于全世界；而可詛咒的不良制度，卑劣思想，則當淘汰務盡，無所吝惜。」

「吸收歐美的文化是必要而且應該的，但須吸收其所當吸收，而不應以全盤承受的態度，連渣滓都吸收過來，吸收的標準，當決定于現代中國的需要。」（文化建設一卷四期）

這種折衷的態度，我個人是很贊同的。不過對於東西文化的态度，除卻折衷這一派以外，至少還有兩派，是站在兩個极端的一派主張全盤接受西方文化，一派主張復返中國固有文化。在這兩派之中，第二派沒有討論之價值，因為我們至

今還沒有看到這一派能提出一種在理論上站得住腳的主張。而且這一派的勢力，在青年中可謂薄弱已極，不久自歸淘汰，我們也不必枉費時間來與他們辯駁。主張全盤接受西洋文化的人，不但有鮮明的主張，而且有理論作他的根據。現在我願意把這一派的理論檢討一下，然後再說折衷派此後應有的工作。

在主張全盤接受西洋文化的人中，又可分為兩派，一派是以文化社會學為根據的，另一派是以經濟史觀為根據的。前派可以陳序經先生為代表，後派的代表頗多，不必細舉。

在文化社會學中，派別是很多的。美國現在流行的一派，注意于文化分析。在他們分析文化時，有一個基本的概念，便是文化單位。每一種文化單位，有其特殊的歷史，有傳播性，但最要緊的一點，就是這些單位不能獨立存在，每與別種文化單位，混合而成為文化集團。（關於文化社會學的理論，可參觀孫本文先生的社會的文化基礎，他是介紹文化社會學于中國最有成績的一人，但他的主張，卻與陳序經先生不同。）陳序經先生在美國時，大約受過道派學說的影響，所以數年前他在社會學刊二卷三期中，發表了「東西文化觀」一篇文章，便提倡全盤接受西洋文化。他的理論是：

「文化本身上是分開不得，所以他所表現出的各方面都有連帶及密切的關係。設使因了內部或外來的勢力衝動或變更任何一方面，則他方面也受其影響，他並不像一間屋子，屋頂壞了，可以購買新瓦來補好……所以我們要格外努力去採納西洋的文化，誠心誠意的全盤接受他，因為他自己本身上是一種系統，而他的趨勢是全部的，而非部分的。」

因為「文化本身上是分開不得」的說法，只含有一部分的真理。我們可以承認火車頭與軌道兩種文化單位是分不開的，男女同學與社交公開兩種文化單位是分不開的。我們決不能一方面採納西洋的火車頭，一方面還保存中國的土路；也不能一方面採納西洋的男女同學，而一方面還保存中國的男女授受不親的禮教。但是整個文化的各部，是否都像上面所說的那樣

「分不開」呢？我們採納了西洋電燈，是否便非採納西洋的跳舞不可呢？採納了西洋的科學，是否便非採納西洋的基督教不可呢？我們的答案，恐怕不會是肯定的。文化的各部分，有的是分不開，有的是分得開。別國的文化，有的我們很易採納，有的是無從採納。關於這一點，現在哥倫比亞大學社會學系主任麥其維說得最透切。程天放先生，曾受業於麥其維教授之門，我們可以引程先生最近發表的幾句話，來代表麥氏的理論。

「吾人可將文化分成兩部份，即一部份為含有世界性者，一部份為含有國別性者，例如自然科學，以及交通、工業、醫藥等，即為含有世界性之文化。……至若政治制度、教育設施、交際禮儀、生活習慣等，則各國有各國之歷史背景，無法強同，亦不必強同，此即所謂含有國別性之文化。」（本年二月十五日天津《益世報》）

麥氏在其著作中，稱程先生所謂「含有世界性之文化」為「文明」（Civilization），而稱程先生所謂「含有國別性之文化」為「文化」（Culture）。此說與德國社會學者亞富勒魏伯之意，不謀而合。前幾個月我寫了一篇文章，介紹德國的社會學，其中有一段，提到亞富勒魏伯的文化觀：

「文化與文明的分別，便是文明是『發明』出來的，而文化是『創造』出來的。發明的東西，可以傳授，可以從一個民族傳播到另一民族，而不失為特性；可以從這一代傳到那一代，而依然保存其用途。凡自然科學及物質的工具等等，都可以目為文明。文化既然是創造的，所以他是一個地方一個時代民族性的表現，只有在一定的時間與空間內，能保存其原有的意義。別個地方的人，如抄襲過去，總會把原意失去的。凡宗教、哲學、藝術等，都是屬於文化一類的。」（《清華學報》十一卷一期）

我們可以舉一個具體的例，來證明上述二人的理論。譬如美國發明的電燈，便是「文明」的一種，自從電燈發明之後，現已傳播全球，無論那一國的電燈，其形式與作用，都是一致的。但美國所「創造」的教育系統，只有在美國的環境中，可以發生作用，可以維持下去，別國的教育系統，也許有一二點仿效美國的地方，但整個的看來，沒有一國的教育系統可

以說是與美國的完全一致。由此可見別國人的學美國有的可學得到，而有的卻學不到，全盤西化的理論，在這種觀點之下，大約是不能成立的。

還有在「西方文化」這個名詞之下，包含許多互相衝突，互不兩立的西化集團。獨裁制度是西化，民主政治也是西化；資本主義是西化，共產主義也是西化；個人主義是西化，集團主義也是西化；自由貿易是西化，保護政策也是西化。這一類的例子，舉不勝舉。所謂全盤西化，是化入獨裁制度呢，還是化入民主政治？是化入資本主義呢，還是化入共產主義？西方文化本身的種種矛盾，是主張全盤西化者的致命傷。

我們現在再討論第二派，便是基於經濟史觀的全盤西化論。

經濟史觀的要點，以為社會生活中最基本的勢力，可以左右一切的，便是生產力。在某種生產力之下，便發生某種生產關係。生產力與生產關係之和，即是社會的經濟基礎。這個經濟基礎，決定上層建築，如政治、法律、思想等等的性質。照這種理論推衍下去，我們如不欲採納西方的「生產力」（或生產技術、生產方法）則已，如果採納西方的生產力，那麼其餘的一切，也將不可避免的西方化，因為上層建築，是受下層基礎的支配，牽一髮而動全身。我們在生產方法方面，既已西方化，那麼其餘的東西，即使我們不要他西方化，也是不可能的。

我們在批評這種見解之先，有一點要聲明的，就是請讀者不要把經濟史觀與社會主義混為一談。經濟史觀所討論的對象，在社會科學的範圍之內；社會主義所企圖的，卻在社會哲學的範圍之內。社會主義自有他的哲理根據，所以即使經濟史觀不成立，社會主義的能成立與否，並不因此而受影響。

關於經濟史觀，第一點我們要批評的，就是生產力與生產關係之間，並無必然的聯繫，如經濟史觀者所想像的，美國與俄國所採用的生產力，是沒有什麼分別的，但生產關係却大有分別。又如馬氏所說的從奴隸經濟轉變到封建經濟，也只是生產關係的改變，而不是生產力的改變。所以生產力不變時，生產關係也會變動，生產關係並不完全受生產力的支

配。此外還有生產力雖變而生產關係不變的事實。如一八四八年馬思二氏的宣言中所提到的資本主義，在第一期中是手工生產，而第二期中却是機器生產，生產力變了，而勞資的契約關係，或剝削關係，却始終未變。所以經濟基礎中的兩種原素，並無必然的聯繫，已有事實可以證明。

第二點我們要說的就是「經濟基礎」與其餘的「上層建築」也無不可分離的關係。空喊經濟基礎決定一切，是無用的。（一）假如同樣的生產方式，在不同的時間與空間內，與不同的制度及思想並存；（二）假如文化中別的部分有變動的情形，而在變動之先，找不到生產方式，有什麼變動？（三）假如在不同的生產方式之下，我們找到相同的制度及思想。這三個「假如」，並不是臆測，每一個都可找到許多事實來證明他。所以「經濟基礎」決定一切的說法，是不能成立的。因此，我們即使採納了西方的生產方式，而別的部分，並非採納西方的文化不可。換句話說，經濟史觀，並不能作全盤西化的護符。

我們既已否定全盤西化說，同時又以為關起門來，談復興中國文化，也是做不到的事，那麼餘下來的唯一途徑，便是折衷的態度了。折衷派的人，遇到目前這樣嚴重的建設問題，對於東西文化，並不是表示一個態度便够的，也不是說幾句取人之長，捨己之短等老生常談便算完事。我們第一要「具體」的指出，在中國固有的文化中，那一部分還有適應環境的活力，因此應當保存。我很注意上面這句話裏面的「具體」二字，因為抽象的談保存中國固有的優美文化，是無濟於事的，即為近人所提倡的，恢復固有的禮義廉恥等道德之說，我們都覺其近於抽象，假如中國的禮是要保存的，那麼古代的聖人已經說過，「男女授受不親禮也」，這種禮我們是否也要保存？我們只舉這一個例，便可表示抽象的談保存中國固有的優美文化，對於建設絲毫無補，反而可以使一般人的思想混亂，無所適從。我們應該繼續新文化運動的精神，從新估定舊文化各部分的價值，要具體的研究與討論，不要抽象的空談，這是我們要做的第一件事。

第二件事，我們要做的，便是指出在西洋文化中，那部分應當採納，能够採納所謂「應當」是指價值而言，所謂「能

够，」是指我們的能力而言。我們的責任便是經過研究之後，指出西洋文化中，那些部分，對於我們建設新中國時，有用，有貢獻，適合於我們歷史的背景，地理的環境，人民的能力，採納過來，便可發生美滿的結果。

第三，我們在建設的過程中，不但要保存中國的優美文化，及採納西洋的優美文化，有時還要創造一種新的文化，來適應新的環境，或滿足新的要求。自然我們要知道創造並不是憑空弄出一點簇新的花樣來，只是從舊的文化中，不管他是東方的，還是西化的，選擇出一些可用的文化單位出來，給他一個新的安排而已。但以這個新的安排，新的花樣，來解決新的問題，會比應用任何舊的文化為有效力。所以我們一方面談保存，談採納，另一方面還要注重創造。

以上這三種工作，我認為是折衷派今日的急務，希望國內有志之士，對於這三點能有不斷的貢獻。

獨立評論第一三九號

二月十七日

## 關於全盤西化答吳景超先生

陳序經

最近吳景超先生在獨立評論第一三九號發表一篇建設問題與東西文化。裏面說明在東西文化的態度上，他是主張折衷辦法的。因此，他對於我所主張的全盤西化說，特別加以批評。我閱了他這篇文章之後，忍不住的要請獨立評論的編者，給我一些篇幅，使我有個機會，一方面略為指出吳先生的錯誤，一方面稍事解釋我個人的立場。

吳先生同我一樣的分關於中國文化的出路的態度，為三派：一是全盤西化派，一是折衷派，一是復古派。關於復古派，我同意於吳先生所說「沒有討論之價值」，雖則現在還有不少的人們提倡復古。

吳先生劈頭便把胡適之先生來和最近的十教授的「中國本位的文化建設宣言」當作反對折衷派，而相提並論。按照我個人的意見，胡先生的整個思想，雖不能列為全盤西化派而乃折衷派中之一支流，可是若以為胡先生的主張，是與彷彿回到張之洞的「中學為體西學為用」的十教授的宣言一樣，好像未免有點冤枉。這一點，我希望胡先生來給我們一個解答。

一個解答。

全盤西化說吳先生又分爲兩派：一是以文化社會學爲根據的，一是以經濟史觀爲根據的。我以爲近年以來，國人之相信經濟史觀者，固然很多，但是我並沒有聽見他們之中，有主張過全盤西化者。經濟不過是文化很多方面的一方面，經濟史觀又不過是經濟思想的一派。吳先生好像明白這一點，所以他說：「經濟史觀不能作全盤西化的護符。」其實據我所知的，經濟史觀的擁護者，大都是折衷派，所以前年我在中山大學講演全盤西化說後，去年一年中，繼續不斷的在廣州民國日報及他種刊物所發表關於這個問題的好多文章中，反對全盤西化的名稱與理論，反對最力的是相信經濟史觀的人們。吳先生把相信經濟史觀的人們來列入全盤西化派，不但我個人覺得很不妥當，就是他自己，也未必願意罷。

吳先生以爲文化的各方面都有連帶及密切的關係而分開不得的理論，只含有一部分的真理。所以他說：「文化的一部分，有的是分不開，有的是分得開。」他的證據是：

「採納了西洋電燈，可以不必採納西洋的跳舞；採納了西洋的科學，可以不必採納西洋的基督教。」

吳先生好像忘記了西洋跳舞的發生，是先於電燈的發明；西洋基督教的發展，是先於科學的發達。同時，他又好像忘記了電燈發明以後，對於現代的跳舞不無多少的影響；科學發達以後，對於現代基督教也不無相當的影響。又吳先生既然明白我們「不能一方面採納西洋的男女同學，而一方面還保存中國的男女授受不親的禮教」，爲什麼吳先生又忘記了要是我們能够打破了中國的男女授受不親的禮教，我們也可以——而且有時免不得要採納西洋的跳舞。從現代的禮儀上看去，比方我們的外交官及其太太們，應當學跳舞；從現代的教育上看去，跳舞是西洋的動的教育的一種表示，所以在我們的西化教育的幼稚園、小學，以至女子中學，還且設科或公開教授跳舞，我想我們既能教幼稚小學以至女子中學的學生去跳舞，試問男子中學或大學生，若要跳舞起來，我們又有什麼理由來反對呢？何況照今日的社會及有些學校的實況來看，跳舞不只是一種事實，而且我們已沒有法子去阻止其發展，嚴禁其發生。若說跳舞是壞的，那麼吸鴉片，打麻雀，豈不是更壞嗎？至於宗教，照常人看來，雖與科學好像處於對抗的地位，然而我們不要忘記：西洋的好多科學家都

是基督教徒。而且西洋科學的早年輸入中國，反正是基督教的功勞。一個西洋人或西化的人固然不必是基督教徒，可是他的日常生活如禮拜休息等之受基督教的影響，是不能否認的。

事實上，我們三百餘年來對於基督教的排斥，和十餘年對於跳舞的指摘，不可謂為不力。然而為人們與政府所反對的基督教與跳舞，和為一般人所歡迎的科學與電燈之在中國的發展，恰成了正比例。這一點是反對文化各方面都有連帶關係而分開不得，而主張取人之長去人之短的折衷派的人，所要特別注意的。這些事實，不外是證明文化的一方面若受了影響，他方面也必受其波動的道理罷。

而且當我們討論東西文化時，我們不能不把中國文化的各方面，來和西洋文化的各方面，比較比較，看看那一種的文化，是較為優美，或合於時勢。但是所謂比較，應當以同種的東西為標準。譬如中國的娛樂，應與西洋的娛樂相比較，中國的宗教，應與西洋的宗教相比較。我個人至今雖不會跳舞，不是基督教徒，然我始終覺得與其吸鴉片，打麻雀，不如跳舞，與其崇拜道教佛教，不如信仰基督教。如此類推，凡是平心靜氣的人，總不能不承認中國文化，無論在那一方面，都比不上西洋文化，於是可知全盤西化的理論，並非憑空造出來的。

因為吳先生相信文化本身是可分開的，所以他表同情於程天放先生，而分文化為兩部分：一是含有世界性的，如自然科學，以及交通、工業、醫藥等；一是含有國別性的，如政治制度、教育設施、交際禮儀、生活習慣等。這種分類，照我個人的意見，簡直是和六十年前的薛福成所謂「器的文化與道的文化」，和二十年來的「物質文化與精神文化」等分類，名稱上雖是不同，事實上沒有大異。以這種分類而區別東西文化的錯誤，我在別處已經指摘。胡適之先生八年前所發表的「我們對於西洋近代文明的態度」一文也曾做過多少批評，不必再事討論。我在這裏所要辯正的是吳先生所提出的具體的例的錯誤，吳先生說：

「美國所『創造』的教育系統，只有在美國的環境中可以發生作用，可以維持下去；別國的教育系統，也許有一二

點彷彿美國的地方，但整個的看來，沒有一國的教育系統，可以說是與美國的完全一致，由此可見別國的人學美國，有的可學得到，有的卻學不到，全盤西化的理論，在這種觀念之下，大約是不能成立的。

我的觀察，卻正和吳先生這種意見恰恰相反。美國的教育系統，在枝節上，或和吳先生所說有一二點，也許和歐洲各國的教育系統，沒有一致，然根本上卻是相同。這不但是因為美國的教育系統，本來就是歐洲的教育系統，而且因為美國現代的教育系統，無論從那一方面來看，都沒有大異於歐洲各國的教育系統。使吳先生而不相信這話，我願意吳先生能够具體的提出證據來說明。而且在教育的系統上，美國並沒有什麼特殊的創造，就是有了，也不見得他國就不能學得到。又所謂創造，也無外是西洋教育系統的伸張，我們東方人所以能把美國與歐洲各國的教育而名之曰西洋教育，就是這個原故。至於中國教育在東西教育尚未接觸之前，固可以說是自成一種系統，然近年以來，除了一些苟延生命的少數私塾以外，試問我們的教育系統，在那一方面不是朝向西化的路途呢？沒有受過西洋的影響呢？至少清華大學與南開大學的教育系統，在根本上，在大致上，甚至在枝節上，是採納西洋，而特別是美國的教育系統呵！

梁啟超先生在其『先秦政治思想史』裏曾說過：

「國故之學，易為直至今日乃漸活耶？蓋由我儕受外來學術之影響，採彼都治學方法，以理我故物，於是乎昔人絕未注意之資料，映吾眼而忽瑩；昔人認為不可理之系統，經我手而忽整，乃至昔人不甚了解之語句，旋我腦而忽暢。質言之，則吾儕所恃之利器，實『洋貨』也。」

死的國故，且要西洋方法來注射，始能復活，試問中國還有什麼東西，是不要西化而始能復活呢？

至於吳先生說「別國的文化……有的無從採納」和「別國人學美國……有的卻學不到」，我更不能表以同情。我想神妙如天地，中國人都能學習，打破中國文化基礎的家庭的基督教中國人都願意採納。試問還有那一種文化是我們無從採納，而學不到的呢？文化是人類的創造品，除非我們承認我們是生來沒有西洋人那樣聰明，那樣靈敏，那麼我們

無從相信西洋人所能達到的文化，我們沒有法子得到。

吳先生又說：

「在『西方文化』這個名詞之下，包含好多相衝突，互不兩立的文化集團，獨裁制度是西化，民主政治也是西化。……所謂全盤西化，是化入獨裁制度呢？還是化入民主政治？……西方文化本身的種種矛盾，是主張全盤西化者的致命傷。」

吳先生在這裏，又是陷於枝節問題的討論，而忽於根本原則的所在。舉一個例罷：凡是提起「國學」這兩個字起來，國人不假思索而知其爲所謂中國「固有」的學問。這種「固有」的學問，是自成一種系統，而別於西洋的學問。這是一個根本的原則。然而國學之中，有所謂古學、漢學、宋學、清學，種種的分別，與不少的衝突。可是這種的分別和衝突，從整個國學或從西學看起來，只是枝節的問題。同樣在「西方文化」這個名詞之下，分析起來，固然是五光十色，斑駁陸離，可是總而觀之，他們卻有共同的基礎，共同的階級，共同的性質，共同的要點。所以在西方文化裏，所謂極右與極左的政治主張與運動，不但是這個時代環境中的變態，而且事實上，他們並不推翻與離開民主中心的政治。所以西洋人，雖然有的有皇帝，有的有總統，有的有獨裁；可是他們的獨裁，不但是暫時和局部的現象，而且能够顧及民意，獎勵民治。他們的總統，既未必像我們的總統，還要一做皇帝；他們的皇帝的權力，也不像我們所想像的大過總統。皇帝也好，總統也好，甚至獨裁也好，不但在趨勢上，朝向較爲民主化的道途，而且事實上，目下西洋人民之享受政治的權力，無論在數量上，或其範圍上，比之歐戰以前，只有增加沒有減少。

這個道理，吳先生當能明白。比方近來關於民主獨裁政治的討論，吳先生在獨立評論第八十四號所發表的「革命與建國」一文，是被人認爲擁護獨裁政治的言論。可是讀過吳先生的「中國的政制問題」（大公報十二月三十日星期論文）的人，免不得又要以爲吳先生是一位民主政治的辯護者。胡適之先生最近在大公報星期論文（二月十七日

）說明大家——主張獨裁者及主張民主者——都有一個共同的信仰，可以說是去了我所謂的枝節的問題，而注重於根本的原則一個具體的例。所謂全盤西化，就是從這根本的原則上着想。何況無論獨裁也好，民主也好，甚至蔣廷黻先生所提倡的專制也好，還是不折不扣的西洋文化呢。

上面是批評吳先生對於全盤西化論的批評，我現在且來批評他站在折衷派的立場而提出三種辦法。

#### 吳先生的第一種辦法是：

“我們要指出在中國固有的文化中，那一部分還有適應環境的活力，因此應當保存。”

我以為吳先生在這裏完全忽略了兩種文化接觸後的趨勢。我的意見是，兩種文化接觸以後，從其發展與趨勢來看，所謂保存固有文化這句話和這件事，是絕對沒有存在的可能。這一點我在拙著中國文化的出路一書裏已經詳細論及（頁三四一—四一），不必再述。

總而言之，從東西文化接觸的趨勢來看，接觸以後，東方固不能存其固有，西方也不能存其固有；因為前者正在其趨於消滅的途程，而後者正趨於為共有的道路。從東西文化的程度來看，我們無論在文化那一方面，都沒有人家那樣的進步。從文化本身的各方面的連帶關係來看，我們不能隨意的取長去短。從東西文化的內容來看，我們所有的東西，人家通過，可是人家所有的很多東西，我們卻沒有。從文化的各方面的比較來看，我們所覺為最好的東西，遠不如人家的好，可是我們所覺為壞的東西，遠壞過人家所覺為最壞的千萬倍。

不但這樣，一般自命為提倡保存固有的文化的人們，每每忘記了他們今日所提倡的固有的文化，除了為了外人所利用以壓我民衆，或為好奇心而當做古董欣賞的文化以外，對於國家人民，沒有有過絲毫的幫助。比方從中國的“固有一”的文化立場來看，優劣是低下的位置，做戲是鄙賤的職業。然而因為一方面受了西化的影響，一方面為欲滿足西洋人的好奇心，我國上自院長，下至平民，竟然費了不少的金錢，時間與精神，捧起梅蘭芳與胡蝶，而位之於外交大使之列。好

像使了一般守舊復古者流，也免不得要有生子不如梅郎，生女不如胡蝶之嘆，又如孔教經書是二千年來的中國人所謂固有的文化的精華，可是革命以後，尊孔教經於絕跡。香港政府見其「不在其位，不謀其政」，與「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的信條，是合於殖民地的高壓政策，因而特別獎勵之，保護之。故二十年來，香港遂成爲國人尊孔教經的唯一大本營。二十年來吾國政府與人士之因此而目香港爲帝號主義，爲愚教吾民，奴隸同胞者，比比皆是，而未聞其提倡尊孔教。到了東北四省喪失之後，日本人欲師香港政府之故智，而利用孔教經書，於是樂園若狂，大聲疾呼而提倡衝道。同是一樣的政府，同是一樣的人士，其行爲的矛盾有如此者！我回憶十多年前一般革命名流之到南洋，向着我們一般十歲八歲不知孔教經書爲何物的小孩，提倡打倒擁護專制政治的孔家店，而今又來提倡「開張駁發」，真有隔世之感了！

吳先生說：「第二件事，我們要做的便是指在西洋文化中那部分應該採納，能够採納」。採納西洋文化，是我們所主張的。可是吳先生之所謂「應該採納能够採納」，是含有條件的，吳先生說：

「我們的責任，便是經過研究之後，指出西洋文化中，那些部分，對於我們歷史的背景，地理的環境，人民的能力，採納過來，便可發生美滿的結果。」

照吳先生的意見，中國有中國的國情，所以採納西洋文化時，我們應當以合於我國國情的以爲標準。然而什麼是國情呢？我在獨立評論第四十二號所發表的「教育的中國化和現代化」一文裏，曾說：

「國情這兩個字，雖然可以包括一切的天然，氣候，地理，物產，人種以及文化的情況。然而事實上所指明的，根本卻只能說是文化方面。我們承認天然，氣候，地理，物產上的不同，固然可以影響到教育的制度，然在文化進步的社會，這些東西的影響，其實微乎其微。而且事實上，中國的天然，氣候，地理，物產，和西洋文化先進的各國，並沒有多大的差別。此外若說中國的人種的聰明和腦力，不像西洋人那麼高超，所以說不到來模仿新教育，配不上來享受新教育，這是不論何人都不會承認的。」

教育固是如此，整個文化也是如此。吳先生所說的「地理環境，人民能力」對於全盤西化既沒有問題，吳先生所說的「歷史背景」無非就是指著我們的「固有」的文化。但是「固有」的文化，一方面既不合於現代的環境和趨勢，一方面又為採納西洋文化的窒礙物，試問我們除了掃除這種「固有」文化之外，我們還有什麼方法去採納西洋文化呢？不但這樣，吳先生雖然告訴我們，「取人之長捨己之短」等老生常談，是無濟於事，可是他在上面所提出兩個辦法，還是老生常談。他雖然特別注意於「具體」的研究與討論，可是他所說的「具體」還是純粹的抽象。因為他還沒有具體的指出那部分的中國的固有文化，應當保存，能够保存；他還沒有具體的指出那部分的西洋文化，應該採納，能够採納。事實上採納西洋之長來調和中國之長的折衷論調，我們至少已唱了七十年。然而七十年來，這種論調除了一般時代的投機者，用為採納所謂西洋文化之短來加上所謂中國文化之短的護符外，我們並不見得有過相當的成績。比方一個稱為溝通東西文化的機關，往往成了麻雀跳舞的場所，又如坐汽車，住洋樓，而口說周孔之道的人，又何莫非是自命為中西合璧的折衷派呢？於是就可以明白折衷派的標語，無論如何好聽，可是事實上所生出的危險，恐怕遠在真正復古派之上呵！

我們主張全盤西化，並非以為西洋文化之在今日，已臻完美至善的地位。我們的見解是：中國文化根本上既不若西洋文化之優美，而又不合於現代的環境與趨勢，故不得不徹底與全盤西化。全盤西化，也許免不去所謂西洋文化的短處，可是假使我們承認西洋文化之長為百分之六十，中國文化之長為百分之四十，我們若能全盤西化，則我們至少有了二十分的進步。比之一般希望以西洋文化之長而調合於中國文化之長，而其結果卻是取人之短，留己之短的危險，相去之遠，可以想見。何況文化本身是不能分開。何況西洋文化，無論在那一方面，都比中國的文化為進步。

最後，吳先生說：

『我們在建設的過程中，不但要保存中國的優美文化及採納西洋的優美的文化，有時還要創造新的文化，來適應

關於全盤西化答吳景超先生